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4、会议由董事长孔爱祥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代表公司执行

公司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会同意选举公司董事长孔爱祥先生为
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选举通过后，公司法定代
表人未发生变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不再设监
事会及监事，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鉴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职权范围发生变化，公司对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进行确认，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仍由独立董事金瑛女士、独立董事陈焕章先生、
董事徐远先生组成，由独立董事金瑛女士担任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